大理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大理市人民政府依据大理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 拟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结合土地现状调查情况,组 织自然资源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 林草局、住建局等相关部门制定了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批次用地位于大理镇上末村委会,东至苍山大道、南至大理感通住宅小区项目、西至感通路、北至清碧溪。

二、土地现状

大理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涉及大理市大理镇上 末村委会及第十六村民小组集体土地 2.3023 公顷,均为建设用 地。拟征收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基本情况详见《大 理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三、征收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大理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用地,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为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征收土地情形。

四、征地补偿标准

本批次征地补偿标准按《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实施全省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云自然资〔2020〕173号)公布的区片综合地价执行,即集体建设用地 91000 元/亩。另根

据征地工作实际情况,给予被征地村组部分综合补助费。

五、安置方式

本批次拟征收土地不涉及耕地,不需安置农业人口。

六、社会保障

本批次已缴纳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资金 69.0690 万元,并已存入大理市社会保障资金专户。

大理市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15日